

股票代码：600596

股票简称：新安股份

编号：2017-004 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白南山区块搬迁补偿相关事宜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建德市城市规划，公司白南山生产区块被列入整体搬迁计划（搬迁方案和相关事项在 2014 年 4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2015 年 12 月 8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与建德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德城投公司）签订了《公司白南山区块整体搬迁补偿协议》，确定本公司白南山区块整体搬迁补偿金总额为 45618.46 万元（详见 2015 年 12 月 1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披露），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收到建德城投公司搬迁启动资金 3754 万元，该资金计入公司专项应付款，用于冲减公司白南山区块的资产报损和搬迁费用。

2015 年 12 月 6 日，建德城投公司委托杭州金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白南山区块整体搬迁停工损失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为该区块搬迁停工损失合计 12477.23 万元，其中：2016 年搬迁停工损失 6716.65 万元；2017 年搬迁停工损失 5760.58 万元（计划 2017 年 6 月底前完成搬迁）。上述搬迁损失费用包含于整体搬迁补偿款 45618.46 万元之中。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收到建德城投公司搬迁损失补偿金 2100 万元，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收到建德城投公司搬迁损失补偿金 4615.65 万元，2016 年度搬迁损失补偿金合计 6715.65 万元，将计入公司 2016 年度收益（详见 2016 年 12 月 30 日、2017 年 1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预计 2017 年度仍有 5760.58 万元搬迁停工损失补偿金。

至此，公司累计已收到白南山区块整体搬迁补偿金 10469.65 万元，占全部搬迁补偿的 23%，其中属于资产类补偿金 3754 万元，计入收益类补偿金 6715.65 万元。其余 35148.81 万元（其中 5760.58 万元为收益类补偿，其余为资产类补偿），将按搬迁进程分期到位，实际到位资金情况可能与原协议到位资金、时间存在一定差异。按协议约定所有搬迁补偿资金最迟不晚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全部到位，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到位情况及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9 日